



不断提升依法治市水平连续四年全省考评获优

江门持续擦亮“法治侨都”招牌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不久前,2021年度法治广东建设考评结果揭晓,江门市再获优秀等级,受到广东省委通报表扬。至此,江门市已连续4年在全省考评中获优。

荣誉的背后,是锐意改革创新,推进良法善治的不懈努力。《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走访“侨都”江门了解到,近年来该市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以法治护航发展、保障改革、滋润民心,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法治侨都”招牌被持续擦亮。

构建高效涉侨法律服务体系

“有各种相关法律护航,华侨华人在江门工作、生活将更加踏实。”祖籍江门新会的泰国华侨、泰中侨商联合会主席邝锦荣感慨道。

江门别称五邑,是我国著名的侨乡,祖籍江门的华侨华人和港澳台同胞超过500万人。为了呵护海内外中华儿女的“根魂梦”,推进华侨华人经济文化交流合作,江门市高度重视涉外涉侨法律服务体系的建设,着力为海内外华侨华人提供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为了在联系服务全球6000多万华侨华人中体现“侨都”担当,江门市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要深入推进“侨都赋能”工程,建设华侨华人公共法律服务国家平台。

落实到行动上,江门市目前已建成集法律咨询、公证、调解、诉讼代理等服务于一体,面向海内外华侨华人的离岸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并且还深圳国际仲裁院共建深国仲江门中心,为海内外华侨华人提供便捷的仲裁服务。此外,江门市五邑公证处入选司法部外交部海外远程视频公证试点机构名单,与我国66个驻外使领馆共同开展远程公证办理业务,有效解决了海外侨胞因疫情办证难问题。

浓郁的“侨”味还体现在立法上。据江门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苟晓彤介绍,自2015年取得地方立法权以来,江门先后出台《江门市海上丝绸之路史迹保护条例》《江门市新会陈皮保护条例》等10部地方性法规。起草《江门市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促进条例》《江门市侨乡广府菜传承发展条例》,探索华侨捐赠项目保护地方性立法,为全国涉侨法规建设提供“江门经验”。

扛起行政执法改革攻坚重任

今年6月14日,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某村集体经济起诉开平市政府确认征地协议无效一案,开平市市长陈小曼代表市政府出庭应诉,这是2022年江门市首宗县级以上把手出庭应诉案件。

“我们支持原告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纠纷。”陈小曼表示,开平市政府一贯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

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据悉,近年来,江门市力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向纵深发展,建立败诉行政案件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年度报告、常态化通报制度。2021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8.2%,位居全省前列。

“通过行政首长出庭应诉,行政机关法治意识不断增强。”江门中院有关负责人表示。

为了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进行政执法权限规范运行,江门市在全省首创开展职工群众评议行政执法工作,广泛发动全市60.9万工会会员对市县镇三级所有行政执法部门进行集中评议。

此外,还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江门市公安、法院执行协作平台”破解执行难题,2018年以来江门中院连续4年在广东省执行工作核心指标绩效考核中排名第一。上线“江门市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平台”,在全省首次实现公安检察刑事案件的网上办理和流转。全流程智能化监测警情案件,今年第一、第二季度江门市110接处警群众评议满意度位列全省第一。

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标杆

走在蓬江区棠下镇的街头村尾,不时可见身穿红马甲骑着电动自行车的人在巡逻,他们的身份是网格员警队队员。成立于今年10月6日的网格员警队,由棠下镇通过网格资源,统筹公安交警、基层网格员等多方力量组

建而成,是“警网联动”的新探索。

据介绍,该镇此前还成立了“警企平安队”“工地巡逻队”“小区反诈宣传队”“机动巡逻队”等多支警民联防队伍。自这些联防队伍成立以来,该镇辖区内总警情同比、环比都出现了大幅度下降。

像这样的“多网合一”“一网多能”,是江门各地基层网格化治理的显著特征。将村(社区)内的党建、综治、城管、信访等各类网格整合成“一张网”,有助于形成“网格吹哨,部门报到”的高效联动态势。网格员发现问题,通过信息化平台“吹哨”,相关职能部门便会迅速“接单”并安排人员处置,力争第一时间化解纠纷或安全隐患。

一方面,构建“平战结合”网格化管理体系,建立职业化智慧网格员基层治理队伍,建成市县镇三级党员应急支援队伍,实现在突发紧急情况下一键启动“平战转换”。

另一方面,创建“信访超市+外送服务”网络化工作体系。在“信访超市”,职能部门、人民调解、法律咨询、诉讼服务、心理咨询、社工等多个单位和组织同步进驻,群众来访按需找到对应单位即可。除了一站式解决群众诉求,各“信访超市”还提供“外送服务”,即接到基层“吹哨”事项后,主动到达现场调处矛盾纠纷。



近日,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入社区进行预防养老诈骗普法宣传,为群众讲解防诈骗知识以及在遭遇诈骗时需要注意的措施等。图为干警向社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本报通讯员 潘艳丽 刘楠 摄

淮安中院打造“易执行”项目切实解决执行难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赵大为 吕高美

“在疫情仍在发生的背景下,淮安法院推出很多执行新举措,保民生、保发展、保稳定,实实在在地推动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近日,全程见证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场集中执行行动后,全国人大代表李叶红说。

今年以来,淮安中院在全面总结执行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积极构建“规范、协同、智慧、高效”执行模式,倾力打造独具特色的“易执行”项目。今年前三季度,全市法院执行结案30427件,同比增长7.24%,实际执行到位43.32亿元,同比增长8.08%,首次执行案件执行完毕率、实际执行到位率均排名全省首位。

完善全社会协同“益执行”格局

“本以为民告官案子执行难度大,没想到刚过几天就拿到了赔偿款。”近日,刚与村委会打完一场行政诉讼的刘某满意地说。

在当地党委政府支持下,淮安开展涉党政机关“零债”工程,提出“党政机关带头履行生效判决”的要求,将履行情况纳入考核范畴,“马上履行法院判决”和“马上办理群众呼声”一样,成为党政机关的工作要求。目前,全市涉党政机关执行案件已经基本实现“动态清零”,党政机关在法定期限内履行法定义务的行为更加主动。

淮安市将拒执罪联动打击工作纳入县区委政法工作考核,对拒执罪案件办理情况实行公检法“一体化”考核,同时提高自诉案件考核比例,畅通自诉案件渠道,健全公诉与自诉转换衔接机制。自2021年4月政法部门联合打击拒执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法院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案件124件,公安立案75件。

通过搭建法院和乡镇街道网格中心资源信息共享平台,将网格员变成“编外执行

员”。常态化落实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开展落实情况评估,法院与联动单位开展“双进”活动,互相了解现实需求,及时发现漏洞,让执行天网织越密。

今年以来,淮安两级法院与营商办、信用办等部门联合开展“暖企”行动,加快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痛点难点问题,为532家主动履行义务的民营企业发放“绿码”,帮助415家企业被执行人复工复产,失信企业数占注册企业比例明显下降。

搭建智能化运转“E执行”平台

6月17日,淮安中院执行局在公证处公证,在市区一栋写字楼外对涉案房产安装“电子封条”。“电子封条”采用“智能电子封条监控系统”,对查封的涉案房产形成全天候监控、取证。如有人企图破坏现场,转移财产、抗拒执行,将被监控记录并实时发出报警,大大增强了执行震慑力。

“执行程序繁琐、执行进展缓慢、执行方式落后”一直是群众反映较强烈的问题。经过不断探索,淮安中院以科技为钥匙推动执行工作智能化运转,让执行变得更快更便捷。

2022年以来,淮安中院拓宽“点对点”系统,推进执行协作一网通办,将出入境等信息纳入协作平台,同时探索执行指挥中心与综治中心平台对接机制,构建“线上网络化+线下网格化”查人找物新模式,在线办理协助事项7128次,网络查控35526件次。与市住建局建立执行案件系统与住建系统网络对接机制,在全国率先实现预售房、网签房等不动产查控一键提起,在线传输反馈。

淮安中院还搭建起全市法院立审执信息互通平台,在办理诉讼费退费、案款拨付时对全市法院执行案件进行关联检索,如发现退费人为另案尚未履行完毕义务的被执行人,对执行款、拟退诉讼费采取协助执行措施。

擦亮共建式融合“议执行”品牌

2022年以来,淮安两级法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和法律工作者、社区干部等社会各界人士270余人参与执行工作中来,集思广益为执行“聚智”。各界人士还和干警们一起见证执行行动,共同化解执行难题。

社会大众曾对法院终本执行不了解,也容易加深误解。今年6月,在处置一起矛盾尖锐的执行案件时,淮安中院邀请两名政协委员全过程参与,看到法官言一次又一次“跑空”,银行存款、房地产信息均显示无可执行财产时,两名政协委员一致认为,这一案件确实不具备执行条件,主动做起申请执行人人的工作,说服申请执行人同意案件转人终本程序。

在执行中,淮安两级法院一方面坚持高压态势不减,督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定义务,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协调工作,促成申请执行人和被执行人达成和解,在“最大程度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减少对被执行人权益的影响”之间找到平衡点。

2022年以来,淮安中院推出的源头治理、两书同达、和解建议三项创新做法,被评为全省法院信用修复创新机制。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分级分类管理相关做法入选《淮安改革案例》。淮安中院还通过“执行强基”行动推动两级法院互派执行法官、法官助理跟班学习,并制定“个性化”人才培养方案。从全市法院抽调业务精英并邀请执行裁判庭、刑庭、民二庭资深法官,组建信访攻坚委员会、刑事涉财产执行委员会、破产委员会,问题楼盘处置“执行专业委员会”及执行人才库“四委一库”,不断提升执行专业水准。

“攻坚切实解决执行难一直在路上,我们要向‘求’勇,穷尽一切举措,调动一切资源,让胜诉权益尽早实现,这就是推出‘易执行’的初衷。”淮安中院副院长颜亦说。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住上了新房,腰包也鼓了起来,但生活在一个全新的环境,大伙儿一遇到矛盾纠纷,还是感到困惑。不过,现在这些烦心事越来越少了!”近日,在河南省新乡市封丘县李庄镇朱寨社区,不少村民向《法治日报》记者感叹道。

村民的感叹,源于矛盾纠纷的及时化解。地处黄河流域的封丘县,滩区面积逾40万亩,近年来,随着滩区45个村10万余人从河堤内的河滩村搬进河堤外的社区居住,村民的生活环境和生活方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

“我们法院有7个人民法庭,通过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强化诉源治理,建立多元化化解纠纷机制,巩固沿黄群众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封丘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宋克洋介绍说。

非诉解纷机制挺在前面

“当事人从外地回来了,你们有时间来对接调解吗?”9月12日,正值中秋假期,封丘县法院冯村法庭庭长张辉接到冯村乡司法所人民调解员打来的电话。

“能赶过去!我们马上动身。”尽管是假期,但为了早日化解矛盾纠纷,张辉当即给书记员高克渠打电话,分头尽快赶到冯村乡司法所。

张辉赶到乡司法所后,主持原被告在调解协议上签字确认,赔偿款当场予以履行,原告提出撤诉申请,实现案结事了。

“人民法庭加强诉调对接,将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为便于具体操作,县法院专门组织编订了《封丘县人民法院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工作手册》。”宋克洋说,2022年以来,封丘县法院邀请40余家乡镇和村级调解组织进驻法院调解平台,委托调解组织参与调解各类案件纠纷1200余件,成功化解700余件,调解成功率达60%左右。

司法建议融入社会治理

于某与李某系同村村民,两家耕地相邻,其中一户为黄河流域搬迁的村民。两家因农田地界发生纠纷后提起民事诉讼。

“村民都爱面子,矛盾宜解不宜结。”承办此案的荆隆宫法庭庭长马洪光意识到,判决不利于双方矛盾的实质性化解,调解能修好双方的关系。他找来村干部共同进行调解,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让,促使双方握手言和。

“这起案件涉及黄河流域的搬迁群众,如果不能做到案结事了,会产生不良后果。建议组织专人对类似问题进行排查,提前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马洪光向当地党委政府提出建议后,法庭主动与司法所进行对接,共同排查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及时化解。

2022年以来,封丘县法院结合人民法庭提交的案件数量、类型和特点,围绕多发易发的土地纠纷,相邻关系、农民工工资、网络贷款、校园暴力等问题纠纷,向当地党委政府提出了19个有关社会治理的司法建议,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靶向”普法延伸司法服务

“听了你的普法宣讲,我才知道,就是在自己的田里,也不能想干啥就干啥,还要兼顾邻里利益啊。你今后常来给我们讲讲。”近日,鲁岗法庭庭长张飞在曹岗乡“靶向”普法后,村民们围着他说道。

张飞在下乡办案中,发现辖区曹岗乡近年来因滩地种植林木引发的相邻权纠纷案有增多趋势,他及时与乡政府进行沟通,联合在此类纠纷较多的村庄开展有针对性的普法宣传活动,引导滩区群众学法用法。随后,涉及因种植林木影响邻里关系的20余户村民主动排除妨害。

“人民法庭扎根乡村,是乡村振兴的支持者、参与者和建设者,通过充分发挥地域上的网络优势,着眼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多措并举,不断释放司法活力,彰显了对老百姓最朴实的情怀、最忠实的本色。”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袁青刚到封丘县实地调研后说。

宁德寿宁矛盾调处志愿者之家前置解纷
25年之久林权纠纷被成功化解

本报 记者王莹 通讯员周茂金 近日,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梦龙矛盾调处志愿者之家成功调处托溪乡游洋村一起山林权属纠纷,长达25年的山林纷争被成功化解。

今年3月,寿宁县梦龙矛盾调处志愿者之家挂牌成立,旨在构建前置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的志愿平台,“一个窗口”无差别受理各类信访诉求,矛盾纠纷事项,为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志愿公益服务。没过多久,便有托溪乡游洋村的群众来访,要求解决一起山林权属纠纷。

据了解,龙粗湾山场坐落在托溪乡游洋村和大黍村交界地,林业“三定”时期共区划林权班号8个,总面积1875亩,其中游洋村的上游洋自然村确权登记面积769亩,

有1175亩在林业“三定”时期双方均没有确权登记。

由于纠纷涉及面广,案件十分复杂,梦龙矛盾调处志愿者之家立即会同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局会商研讨,组织专班深入实地勘察,查阅历史档案,掌握第一手基础性资料。托溪乡党委政府深入游洋村和大黍村实地核查,多次召集两村协商解决,但双方各持己见,调解陷入僵局。

调解员坚持公平公正原则,积极普及相关法律法规,采用疏导劝说,打“感情牌”的调解方法,找到情感调解的最佳切入点。经过3个月努力,游洋村与大黍村本着“尊重法律、尊重历史”和“互谅、互让”原则达成调解协议,困扰两村25年之久的山林权属纠纷圆满解决,村民生活恢复和谐安宁。

为基层治理注入“心”能量

上接第一版 城阳区至今先后四次承办中国社会心理服务高峰论坛等国家级会议,其中两个大会永久落户城阳。

做好“心”服务

不久前,在城阳区某隔离酒店,一线防疫人员、隔离人员借助“城阳区社会心理服务智慧云平台”App进行专门训练,这款App每日可推送心理调适微课、心理科普知识、心理援助等服务。

这是城阳区建设的社会心理服务智慧云平台在疫情防控中发挥作用的一个镜头。为了让群众能够享受全天候、零距离的社会心理“云端服务”,城阳区自主研发了社会心理服务智慧云平台。记者注意到,该平台具有心理测评、心理问答、心理减压等12项功能,其中,阳光热线功能开通14部心理咨询热线,可提供“7×24小时”全天候一对一心理疏导。

“每个社区级中心实行‘1+1’人员配备模式,即每个社区配备1名社会心理服务专员和11名专兼职心理咨询师,老百姓不出社区就能享受专业心理咨询师服务。”城阳区政法委综治中心主任、区法学会负责人王晖介绍说,城阳区建立了800人以上的国家级心理咨询师储备库,其中国内知名专家300余名,还培训了心理服务志愿者300余人,实

传承「枫桥经验」就地化解纠纷
河南封丘法院释放人民法庭活力服务乡村振兴